



www.philips.com/welcome

TC 使用手冊	1
客戶服務與保固	13
疑難排解與常見問答集	16

PHILIPS

目錄

1. 重要	1
1.1 安全措施與維護.....	1
1.2 標誌說明.....	2
1.3 產品與包裝材料的棄置方式.....	3
2. 安裝顯示器	4
2.1 安裝.....	4
2.2 操作顯示器.....	5
2.3 拆卸底座支架.....	7
3. 技術規格	9
3.1 解析度與預設模式.....	11
4. 電源管理	12
5. 客戶服務與保固	13
5.1 飛利浦平面顯示器像素瑕疵規定	13
5.2 客戶服務與保固.....	15
6. 疑難排解與常見問答集	16
6.1 疑難排解.....	16
6.2 一般常見問答集.....	17

1. 重要

本電子使用指南旨在為使用飛利浦顯示器的使用者提供說明。請在使用顯示器之前，詳細閱讀本使用手冊。本手冊內容包括操作顯示器的重要資訊及注意事項。

飛利浦保固資格條件：1. 必須是產品依正常操作程序使用下所造成的損壞，2. 必須出示具有購買日期、經銷商名稱、型號與產品生產批號的原始發票或收據。

1.1 安全措施與維護

⚠ 警告

若進行本文件未說明之控制、調整或操作程序，則可能導致休克、觸電和／或機械危害。

使用過度恐傷害視力。

連接和使用電腦顯示器時，請閱讀並遵循以下說明：

❗ 注意

- (1) 使用 30 分鐘請休息 10 分鐘。
- (2) 2 歲以下幼兒不看螢幕，2 歲以上每天看螢幕不要超過 1 小時。

操作

- 請避免顯示器遭受陽光直射，並遠離強光及其他熱源。若長時間接觸此類環境，顯示器可能會褪色及損壞。
- 請移開任何可能落入通風口內或使顯示器無法正常散熱的物體。
- 請勿遮蓋機殼上的通風口。
- 決定顯示器的擺設位置時，請確定電源插頭可輕易插入電源插座。
- 如果您已拔下電源線或 DC 電源線的方式關閉顯示器電源，再次接上電源線或 DC 電源線前，請至少等待 6 秒鐘以確保顯示器能正常操作。
- 請務必使用飛利浦附贈的合格電源線。如果電源線遺失，請與當地的服務中心聯絡。（請洽「客戶資訊服務中心」）
- 操作時，請勿讓顯示器受到強烈震動或劇烈撞擊。

- 在操作或運送過程中，請勿敲擊顯示器或使顯示器摔落至地面上。

維護

- 為了保護顯示器避免損壞，請勿對 LCD 面板施力過大。移動顯示器時，請握住外框將顯示器抬起；請勿將手或手指放在面板上抬起顯示器。
- 如果長時間不使用顯示器，請拔下顯示器電源插頭。
- 需要以稍微沾濕的抹布清潔顯示器時，請拔下顯示器電源插頭。關閉電源後，即可使用乾布擦拭螢幕。但是，請勿使用酒精或腐蝕性液體等有機溶劑清潔顯示器。
- 為了避免本機遭受撞擊或永久損壞的危險，請勿將顯示器用於多灰塵、下雨、有水或潮濕的環境中。
- 如果不慎將水潑灑到顯示器上，請盡快用乾布擦乾。
- 如果有異物或液體進入顯示器內，請立即關閉電源，並拔下電源線；接下來，請拿出異物或擦乾液體，並將顯示器送交維護中心處理。
- 請勿將顯示器存放於高熱、陽光直射或寒冷的地方，也請勿在這類處所使用顯示器。
- 為了維持顯示器的最佳效能，延長顯示器的使用壽命，請於以下溫度與濕度範圍內使用顯示器。
 - 溫度：0-40°C 32-104°F
 - 濕度：20-80% RH

內建/Ghost 影像的重要資訊。

- 不使用顯示器時，請務必啟動動態螢幕保護程式。如果顯示器會顯示靜止的靜態內容，請務必啟動會定期更新畫面的應用程式。長時間不斷顯示靜態影像會導致螢幕產生「灼影」、「殘影」或「鬼影」的情況。
「灼影」、「殘影」或「鬼影」是 LCD 面板技術中的普遍現象。在大部分的情況下，「灼影」、「殘影」或「鬼影」在關閉電源後，會隨著時間逐漸消失。

1. 重要

警告

沒有啟動螢幕保護程式，或沒有執行定期畫面重新整理應用程式，可能會導致無法消失或無法修復的嚴重「燒烙」、「影像殘留」或「鬼影」現象。售後保證不包含上述受損問題。

維修

- 機蓋只能由合格服務人員開啟。
- 如需任何修護或整合紀錄文件的相關資訊，請洽詢當地服務中心。（請參考「消費者資訊中心」）
- 有關搬運的相關資訊，請參閱「技術規格」。
- 請勿將顯示器留置於受陽光直接曝曬的車內。

註

如果顯示器無法正常操作，或是在依本手冊中的說明操作後不確定該採取什麼程序，請洽詢技術服務人員。

1.2 標誌說明

以下小節說明此文件採用的標誌慣例。

註、注意、警告

在本指南中，文字段落可能會配有圖示並以黑體或斜體書寫，並標有「註」、「注意」或「警告」字句；詳細說明如下：

註

此圖示標示重要資訊和提示，協助您提升電腦的使用效率。

注意

此圖示標示如何避免硬體損壞或資料遺失的資訊。

警告

此圖示標示可能造成人員受傷的風險，以及如何避免發生問題的資訊。

部分警告資訊可能會採用不同的格式，也可能不會標示任何圖示。若是如此，警告資訊的具體標示方法應遵照管理機關的規定。

1.3 產品與包裝材料的棄置方式

廢電機電子設備指令 - WEEE (Waste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 Equipment)



This marking on the product or on its packaging illustrates that, under European Directive 2012/19/EU governing used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 appliances, this product may not be disposed of with normal household waste. You are responsible for disposal of this equipment through a designated waste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 equipment collection. To determine the locations for dropping off such waste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 contact your local government office, the waste disposal organization that serves your household or the store at which you purchased the product.

Your new monitor contains materials that can be recycled and reused. Specialized companies can recycle your product to increase the amount of reusable materials and to minimize the amount to be disposed of.

All redundant packing material has been omitted. We have done our utmost to make the packaging easily separable into mono materials.

Please find out about the local regulations on how to dispose of your old monitor and packing from your sales representative.

Taking back/Recycling Information for Customers

Philips establishes technically and economically viable objectives to optimize the environmental performance of the organization's product, service and activities.

From the planning, design and production stages, Philips emphasizes the important of making products that can easily be recycled. At Philips, end-of-life management primarily entails participation innational take-back initiatives and recycling programs whenever possible, preferably in cooperation with competitors, which recycle all materials (products and related packaging material) in accordance with all Environmental Laws and taking back program with the contractor company.

Your display is manufactured with high quality materials and components which can be recycled and reus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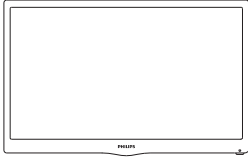
To learn more about our recycling program please visit

<http://www.philips.com/a-w/about/sustainability.htm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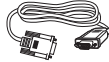
2. 安裝顯示器

2.1 安裝

1 包裝內容物



Power Cable



*VGA Cab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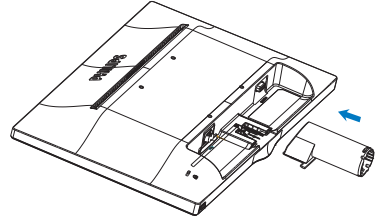


* HDM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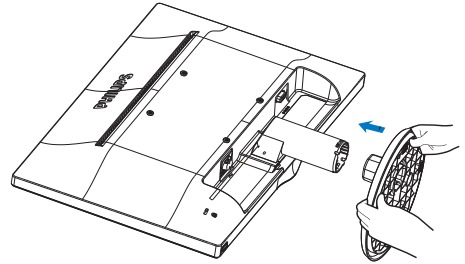
*依各國不同

2 安裝底座支架

1. 將顯示器的正面朝下放置於平坦的表面上，以避免刮傷或損壞螢幕。
2. 將底座站臂插入顯示直到定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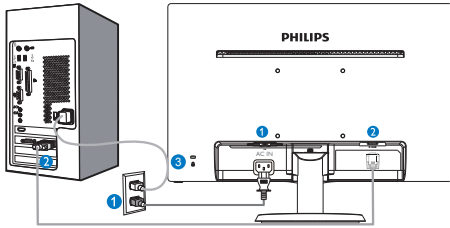
3. 請用雙手緊握顯示器底座支架，並將底座支架確實裝入底座安裝座中。



2. 安裝顯示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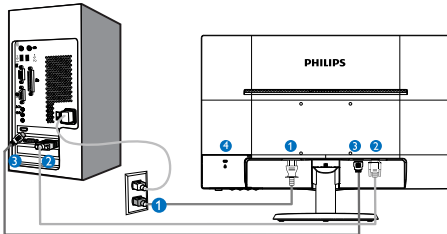
3 連接電腦

203V5LSB/203V5LSU/203V5LSB2/
203V5LSB26/203V5LSU2



- 1 AC 電源輸入
- 2 VGA 輸入
- 3 肯辛頓 (Kensington) 防盜鎖

203V5LHSB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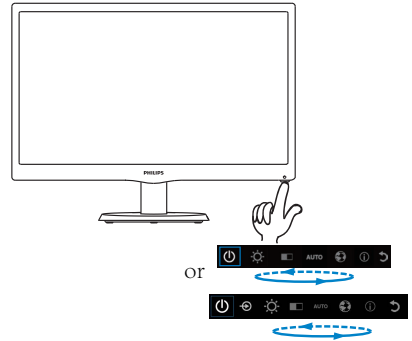
- 1 AC 電源輸入
- 2 VGA 輸入
- 3 HDMI輸入
- 4 肯辛頓 (Kensington) 防盜鎖

連接電腦

1. 將電源線穩固地連接至顯示器背面。
2. 先關閉電腦，再拉出電源線。
3. 將顯示器訊號線連接至電腦背面的視訊接頭。
4. 將電腦及顯示器的電源線插入最接近的插座內。
5. 開啟電腦及顯示器，若顯示器出現影像，即表示已完成安裝。

2.2 操作顯示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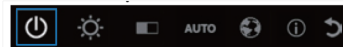
1 產品正面說明



2 螢幕顯示選單說明

什麼是螢幕顯示 (OSD) 選單？

螢幕顯示選單 (OSD) 是所有 Philips LCD 顯示器都具有的功能，方便使用者透過螢幕上的說明視窗，直接調整螢幕效能或選擇顯示器的功能。下圖為方便使用者進行設定的螢幕顯示選單介面：



203V5LHSB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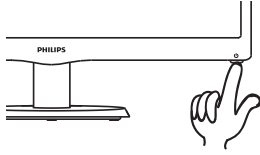


	監視器電源開關
	變更輸入訊號源。
	調整亮度
	調整對比
AUTO	自動調整監視器
	選擇語言
	顯示資訊
	結束 OS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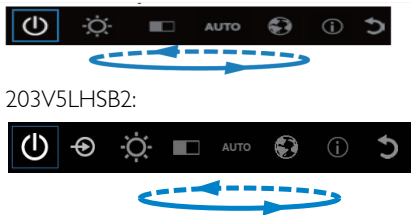
2. 安裝顯示器

如何以單鍵調整 OSD ？

1. 前框底部的按鍵具備電源開關及 OSD 選單設定兩種功能。



2. 按一下底部鍵打開監視器電源。
3. 再按一下進入 OSD 選單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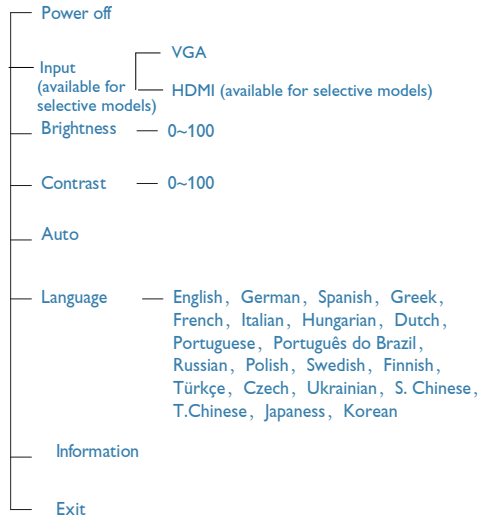


4. 快速重複按底部鍵選擇功能，藍色框會隨按鍵向右移動。藍色框指向您要的選項時放開底部鍵。請注意，您只能單向循環瀏覽全部的選項。
5. 藍色框會停在所選的功能上約 3 秒鐘，然後所選的功能圖示會閃三次，確認並啟用在 OSD 第一層可見的選項。
6. 選擇語言的方法如下：按底部鍵、選擇並啟動 OSD 選單上的「地球」圖示、多個語言選項即顯示出來、重複按底部鍵瀏覽各語言選項、藍色框停駐在所要的語言上時，放開底部鍵即可選擇並啟用。
7. 調整亮度及對比的方法如下：按底部鍵選擇並啟動。再按底部鍵即可進行調整。請注意，您只能單向循環瀏覽全部的選項。

螢幕顯示選單

下圖為螢幕顯示選單的總體結構圖，可作為之後進行各種調整之參考。

Main men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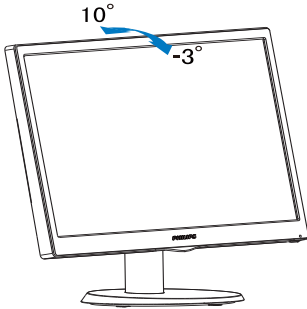


3 解析度變更通知

本顯示器的設計可在使用原始解析度 1600 × 900 @ 60Hz 的情況下發揮最佳效能。顯示器以不同解析度開機時，畫面上會顯示提示訊息：最佳顯示解析度為 1600 × 900 @ 60Hz。

4 機體功能

傾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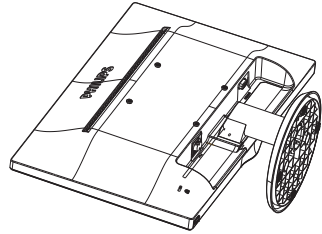


2.3 拆卸底座支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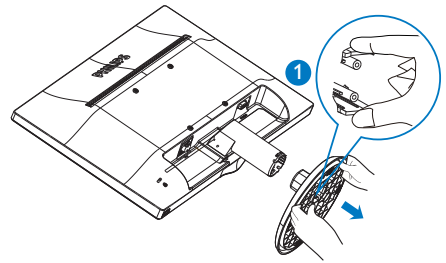
1 卸下底座支架

開始拆卸顯示器底座時，請遵循下列說明操作，以免造成任何損壞或導致人身傷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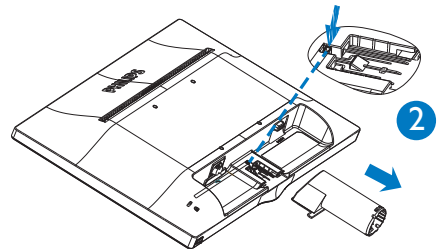
1. 請以正面朝下的方式，將顯示器放置於平坦的表面上；請避免刮傷或損壞螢幕。



2. 壓下鎖定夾可分離底座支架與底座安裝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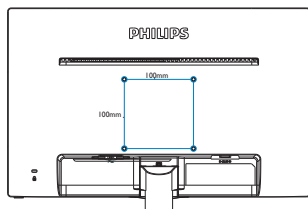
3. 分離底座固定座。



2. 安裝顯示器

⚠ 注意

本顯示器可使用 **100mm x 100mm VESA** 相容安裝介面。



3. 技術規格

畫面／顯示器	
顯示器面板類型	TFT-LCD
背光	W-LED system
面板尺寸	19.5" W (49.4 公分)
長寬比	16:9
像素間距	0.26 x 0.26 公釐
回應時間 (一般)	5 毫秒
最佳解析度	1600 x 900 @ 60Hz
視角	90° (H) / 65° (V) @ C/R > 10
顯示色彩	1670 萬色
垂直更新頻率	56Hz - 76Hz
水平頻率	30kHz - 83kHz
sRGB	符合
連接方式	
訊號輸入	VGA(類比)(203V5LSB/203V5LSU/203V5LSB2/203V5LSB26/203V5LSU2); HDMI(203V5LH-SB2)
輸入訊號	個別同步、綠色同步
便利性	
使用便利性	⏻
螢幕顯示選單語言	英文、德文、西班牙文、希臘文、法文、意大利文、匈牙利文、荷蘭文、葡萄牙文、巴西葡萄牙文、俄文、波蘭文、瑞典文、芬蘭文、土耳其文、捷克文、烏克蘭文、簡體中文、繁體中文、日文、韓文
VESA 安裝	100 x 100 公釐
其他便利功能	Kensington 防盜鎖
隨插即播相容性	DDC/CI、sRGB、Windows 8/Windows 7、Mac OSX
支架	
傾斜	-3 / +10
電源	
「開啟」模式	203V5LSB2/203V5LSB26/203LSU2: 16.18 W(一般), 16.71W(最高) 203V5LSB/203V5LSU: 18.29W (一般), 18.98W (最高) 203V5LH-SB: 17.69W (一般), 18.46W (最高)
睡眠 (待命)	0.5W
關閉	0.5W
電源 LED 指示燈	「開啟」模式: 白色, 「待命」/「睡眠」模式: 白色 (閃爍)
電源供應器	內建式, 100-240VAC、50-60Hz
大小	
產品含支架 (寬 x 高 x 深)	465 x 345 x 169 公釐
產品不含支架 (寬 x 高 x 深)	465 x 282 x 48 公釐

3. 技術規格

重量	
產品含支架	2.33公斤(LED))
產品不含支架	2.03公斤(LED)
產品含包裝材料	3.23公斤(LED)

操作條件	
溫度範圍（操作中）	0°C 到 40°C
相對濕度（操作）	20% 到 80%
大氣壓力（操作）	700 至 1060hPa
溫度範圍（非操作中）	-20°C 到 60°C
相對濕度（非操作中）	10% 到 90%
大氣壓力（非操作中）	500 至 1060hPa

環保	
ROHS（電子電機設備有害物質限用指令）	符合
包裝材料	100% 可回收
Energy Star	符合

法規與標準	
法規核准	CE Mark、FCC Class B、CU、ETL、ISO9241-307、SASO、EPA、CB、PSB、KUCAS、TBS CoC

機箱	
色彩	黑色/藍色
表面處理	紋理

註

1. 本項資料如有變動，恕不另行通知。請至 www.philips.com/support 下載最新版型錄。

3.1 解析度與預設模式

最大解析度

1600 × 900 @ 60 Hz

水平頻率 (kHz)	解析度	垂直頻率 (Hz)
31.47	720 × 400	70.09
31.47	640 × 480	59.94
35	640 × 480	66.67
37.86	640 × 480	72.81
37.5	640 × 480	75
37.88	800 × 600	60.32
46.88	800 × 600	75
48.36	1024 × 768	60
60.02	1024 × 768	75.03
44.77	1280 × 720	59.86
63.89	1280 × 1024	60.02
79.98	1280 × 1024	75.03
60	1600 × 900	60

註

請注意，使用 1600 × 900 @ 60Hz 的原始解析度時，顯示器可以達到最佳效能。若要讓顯示器使用最佳畫質，請依建議解析度使用顯示器。

4. 電源管理

如果您的電腦中裝有符合 VESA DPM 規範的顯示卡或軟體，顯示器可在未使用時自動減少耗電量。只要偵測到鍵盤、滑鼠或其他輸入裝置的輸入動作，顯示器就會自動「喚醒」。下表顯示此項自動省電功能的耗電量和訊號：

203V5LSB2/203V5LSB26/203V5LSU2
(Analog only)

電源管理定義					
VESA 模式	視訊	水平 同步	垂直 同步	使用電源	LED 色彩
使用中	開啟	有	有	16.18 W (一般) 16.71W (最高)	白色
睡眠 (待命)	關閉	沒有	沒有	< 0.5 W (一般)	白色 (閃爍)
關閉	關閉	-	-	< 0.5 W (一般)	關閉

203V5LSB/203V5LSU

電源管理定義					
VESA 模式	視訊	水平 同步	垂直 同步	使用電源	LED 色彩
使用中	開啟	有	有	18.29W (一般) 18.98W (最高)	白色
睡眠 (待命)	關閉	沒有	沒有	< 0.5 W (一般)	白色 (閃爍)
關閉	關閉	-	-	< 0.5 W (一般)	關閉

203V5LHSB2

電源管理定義					
VESA 模式	視訊	水平 同步	垂直 同步	使用電源	LED 色彩
使用中	開啟	有	有	17.69W (一般) 18.46W (最高)	白色
睡眠 (待命)	關閉	沒有	沒有	< 0.5 W (一般)	白色 (閃爍)
關閉	關閉	-	-	< 0.5 W (一般)	關閉

下列為測量本顯示器耗電量時採用的設定。

- 原始解析度：1600 × 900
- 對比度：50%
- 亮度：100%
- 色溫：6500k (使用全白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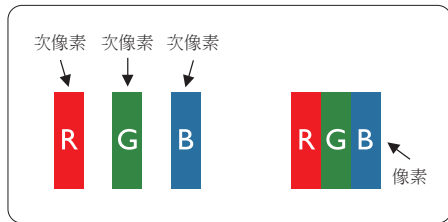


註
本項資料如有變動，恕不另行通知。

5. 客戶服務與保固

5.1 飛利浦平面顯示器像素瑕疵規定

飛利浦致力於提供最優質的產品。本公司運用同業中最先進的製造程序，實行嚴格的品質管理。不過，有時平面螢幕顯示器的 TFT 顯示器面板也會出現像素或次像素瑕疵的情形，此為無法完全避免的現象。儘管沒有任何廠商能保證所有的螢幕皆無像素瑕疵，但是飛利浦保證任何顯示器，若出現超過不可接受的瑕疵量，必將根據保固範圍提供維修或替換服務。此須知將說明不同種類的像素瑕疵，以及規定每一種類可接受的瑕疵水準。為符合獲得維修或替換保固服務的條件，TFT 顯示器面板上的像素瑕疵量必須超過這些可接受水準。例如：顯示器的次像素瑕疵率不得超過 0.0004%。此外，由於特定像素瑕疵種類或組合比其他更引人注意，飛利浦將對這種瑕疵訂定更高的品質標準。本規定全球適用。



像素和次像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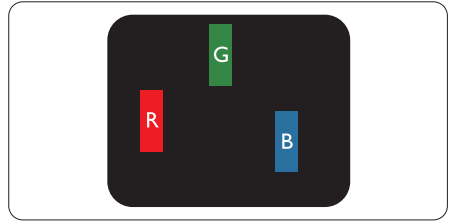
一個像素（或稱圖像元素）由三個屬於紅綠藍主顏色的次像素組成。許多像素在一起形成一個圖像。像素中的所有次像素全部亮起時，三個有色次像素會合成為單一白色像素。全部變暗時，三個有色次像素則會合成為單一黑色像素。其他類的明暗次像素組合則會合成為其他顏色的單個像素。

像素瑕疵種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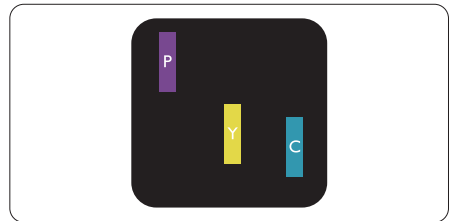
像素和次像素瑕疵會在螢幕上以不同形式出現。像素瑕疵分為兩種，而每一類又細分為多種次像素瑕疵。

亮點瑕疵

亮點瑕疵就是始終亮著或「開啟」的像素或次像素。也就是說，亮點是顯示器顯示暗色圖形時，會突顯出來的次像素。以下是亮點瑕疵的幾種類型。



一個亮起的紅綠藍次像素。



二個亮起的相鄰次像素：

- 紅 + 藍 = 紫
- 紅 + 綠 = 黃
- 綠 + 藍 = 靑（淺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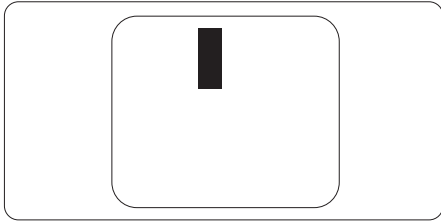
三個亮起的相鄰次像素（一個白色像素）。

註

紅色或藍色亮點必須比周圍亮 50% 以上，而綠色亮點則比周圍亮 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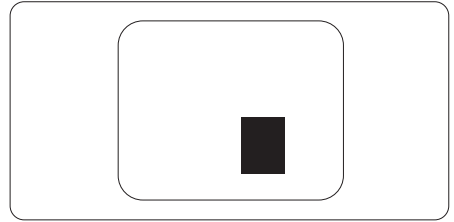
黑點瑕疵

黑點瑕疵就是始終暗著或「關閉」的像素或次像素。也就是說，暗點是顯示器顯示亮色圖形時，會突顯出來的次像素。以下是黑點瑕疵的幾種類型。



緊湊像素瑕疵

由於彼此相鄰的同類像素和次像素瑕疵更引人注意，飛利浦同樣制訂了緊湊像素瑕疵的容許規格。



像素瑕疵容許規格

飛利浦平面顯示器的 TFT 顯示器面板必須有超過下表所列容許規格的像素和次像素，才符合保固期間的像素瑕疵維修或替換條件。

亮點瑕疵	可接受的程度
1 個亮起的次像素	3
2 個亮起的鄰接次像素	1
3 個亮起的鄰接次像素 (1 個白色像素)	0
兩個亮點瑕疵之間的距離 *	>15 公釐
所有類型的亮點瑕疵總數	3
黑點瑕疵	可接受的程度
1 個變暗的次像素	5 或以下
2 個變暗的鄰接次像素	2 或以下
3 個變暗的鄰接次像素	0
兩個黑點瑕疵之間的距離 *	>15 公釐
所有類型的黑點瑕疵總數	5 或以下
瑕疵點總數	可接受的程度
所有類型的亮點或黑點瑕疵總數	5 或以下

註

- 1 或 2 個鄰接次像素瑕疵 = 1 點瑕疵
- 本顯示器符合 ISO9241-307 規範。(ISO9241-307: 符合電子顯示器的人體工學規定，通過分析及符合性測試方法)
- ISO9241-307 為之前國際標準組織 (ISO) 於 2008 年 11 月 13 日撤銷且大家已熟知之 ISO13406 標準的後續標準版本。

5.2 客戶服務與保固

如需保固範圍資訊及當地的其他支援需求，請上網站 www.philips.com/support 瞭解詳細資訊，或電洽當地的飛利浦客戶服務中心。

關於延長保固，如果您想延長一般保固期，本公司的認證服務中心有提供過保服務套件。

如果您想使用此服務，請在原購買日期 30 天內選購此服務。在延長保固期間，本服務包含到府收送及維修服務，不過使用者應負責所有相關費用。

如果本公司的認證服務中心於延長保固套件生效期間進行必要的維修工作，我們將盡可能為您提供替代解決方案，直到您購買的延長保固期到期為止。

如需詳細資訊，請聯絡飛利浦客戶服務代表或當地的服務中心（請查閱客服專線）。

飛利浦客戶服務中心聯絡電話如下所列。

• 當地標準保固期	• 延長保固期	• 總保固期
• 視所在地區而有不同	• + 1 年	• 當地標準保固期 +1
	• + 2 年	• 當地標準保固期 +2
	• + 3 年	• 當地標準保固期 +3

**需要原購買及延長保固購買證明。

Note

Please refer to Important Information manual for regional service hotline, which is available on the Philips website support page.

6. 疑難排解與常見問答集

6.1 疑難排解

本頁資訊適用於解決使用者可自行修正的問題。嘗試下列所有解決方法後，如果問題仍持續發生，請與飛利浦客戶服務代表聯絡。

1 一般常見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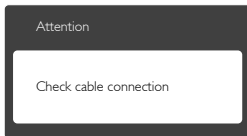
沒有畫面（電源 LED 未亮起）

- 請確認已將電源線插入電源插座及顯示器背面。
- 首先，請確認顯示器正面的電源按鈕位置為 OFF（關閉），再將按鈕按至 ON（開啟）位置。

沒有畫面（電源 LED 呈現白色）

- 請確認已開啟電腦電源。
- 請確認已將訊號線正確連接至電腦。
- 請確認顯示器纜線連接端的針腳沒有彎折現象。若發生此現象，請修復或更換纜線。
- Energy Saving（節能）功能可能已啟動

螢幕顯示



- 請確認已將顯示器纜線正連接至電腦。（另請參閱《快速安裝指南》）。
- 請檢查顯示器纜線的針腳是否發生彎折現象。
- 請確認已開啟電腦電源。

自動按鈕無作用

- 自動功能僅適用於 VGA 類比模式。如果您對結果不滿意，可透過螢幕顯示選單手動調整。

註

自動功能不適用於 DVI 數位模式（無必要）。

明顯冒煙或出現火花

- 請勿執行任何疑難排解步驟。
- 立即停止顯示器主電源的供電，以策安全。
- 請立即聯絡飛利浦客戶服務代表。

2 影像問題

影像沒有置中

- 請使用 OSD Main Controls（螢幕顯示選單主控制項）中的「Auto」（自動）調整影像位置。
- 請使用 OSD Main Controls（螢幕顯示選單主控制項）中 Setup（設定）的 Phase/Clock（相位／時脈）調整影像位置。此功能僅適用於 VGA 模式。

螢幕上的影像會振動

- 請檢查訊號線是否已確實插入顯示卡或電腦。

出現閃爍的垂直條紋



- 請使用 OSD Main Controls（螢幕顯示選單主控制項）中的「Auto」（自動）調整影像。
- 請使用 OSD Main Controls（螢幕顯示選單主控制項）中 Setup（設定）的 Phase/Clock（相位／時脈）消除垂直條紋。此功能僅適用於 VGA 模式。

出現閃爍的水平條紋



- 請使用 OSD Main Controls（螢幕顯示選單主控制項）中的「Auto」（自動）調整影像。
- 請使用 OSD Main Controls（螢幕顯示選單主控制項）中 Setup（設定）的 Phase/Clock（相位／時脈）消除垂直條紋。此功能僅適用於 VGA 模式。

影像模糊不清或太暗

- 請在 On-Screen Display (螢幕顯示選單) 調整對比度及亮度。

關閉電源後會出現「殘影」、「灼影」或「鬼影」

- 長時間不斷顯示靜態影像會導致螢幕產生「灼影」、「殘影」或「鬼影」的情況。「灼影」、「殘影」或「鬼影」是 LCD 面板技術中的普遍現象。在大部分的情況下,「灼影」、「殘影」或「鬼影」在關閉電源後,會隨著時間逐漸消失。
- 不使用顯示器時,請務必啟動動態螢幕保護程式。
- 如果 LCD 顯示器會顯示靜止的靜態內容,則請務必啟動會定期更新畫面的應用程式。
- 嚴重的「灼影」、「殘影」或「鬼影」徵狀將不會消失,而且無法修復。上述的損壞不包含在保固範圍內。

影像扭曲變形; 文字模糊不清或無法辨識

- 請將電腦的顯示解析度設為顯示器建議螢幕原始解析度所使用的模式。

螢幕出現綠色、紅色、藍色、黑色及白色的圓點

- 殘留圖點是現代液晶技術的正常特性,如需瞭解詳細資訊,請參閱像素規定。

「開啟電源」光線太強,令人十分困擾

- 您可以在 OSD Main Controls (螢幕顯示選單主控制項) 的電源 LED Setup (LED 設定) 中調整「power on」(開啟電源) 光線。

如需進一步協助,請參閱消費者資訊中心清單,並與飛利浦客戶服務代表聯絡。

6.2 一般常見問答集

問題 1: 安裝顯示器時,如果螢幕顯示「Cannot display this video mode」(無法顯示此視訊模式),該怎麼辦?

答: 本顯示器的建議解析度為 1600 × 900 @ 60 Hz。

- 拔下所有纜線,再將電腦接到您先前使用的顯示器上。
- 在 Windows Start Menu (開始功能表) 中選取 Settings (設定) / Control Panel (控制台)。選取 Control Panel (控制台) 視窗中的 Display (顯示) 圖示。選取 Display Control Panel (顯示控制台) 中的「Settings」(設定值) 標籤。在設定值標籤下的「desktop area」(桌面區域) 方塊中,將滑桿移到 1600 × 900 像素。
- 開啟「Advanced Properties」(進階內容) 並將更新頻率設為 60 Hz,再按一下 OK (確定)。
- 重新啟動電腦並重複步驟 2 和 3,確認已將電腦設為 1600 × 900 @ 60 Hz。
- 將電腦關機、拔除與舊顯示器之間的連線,然後重新接上 Philips LCD 顯示器。
- 依序開啟顯示器和電腦的電源。

問題 2: LCD 顯示器的建議更新頻率為何?

答: LCD 顯示器的建議更新頻率是 60 Hz,若螢幕出現任何干擾情形,您最高可將更新頻率設為 75 Hz,看看能否改善干擾情形。

問題 3: 光碟中的 .inf 和 .icm 檔案是什麼? 如何安裝驅動程式 (.inf 和 .icm) ?

答: 這些是顯示器使用的驅動程式檔案。請按照使用手冊中的說明安裝驅動程式。當您初次安裝顯示器時,您的電腦可能會要求您安裝顯示器驅動程式 (.inf 和 .icm 檔案) 或插入驅動程式磁片。請依照說明插入本套件內附贈的光碟片。接著就會自動安裝顯示器驅動程式 (.inf 和 .icm files)。

問題 4: 如何調整解析度?

答: 可用的解析度同時取決於您的顯示卡驅動程式及顯示器。您可以在 Windows 控制台下的「顯示器內容」中選取需要的解析度。

問題 5: 透過螢幕顯示選單調整顯示器,卻造成設定值一團混亂,該怎麼辦?

答： 只要按「OK」（確定）按鈕，再選取「Reset」（重設）恢復所有原廠設定即可。

問題 6：LCD 經得起刮傷嗎？

答： 一般來說，建議您不要讓面板表面受到強力撞擊，同時要避免尖銳物品或鈍器刮傷面板表面。拿起顯示器時，請勿用力壓迫面板表面，否則可能會影響您的保固權益。

問題 7：如何清潔 LCD 表面？

答： 進行一般清潔時，使用乾淨的軟布即可。若要進一步清潔，請使用異丙醇。請勿使用其他溶劑，例如乙醇、丙酮、己烷等。

問題 8：我可以變更顯示器的色彩設定嗎？

答： 可以，只要依照下列程序，您就可透過螢幕顯示選單的控制按鈕變更色彩設定。

- 按「OK」（確定）顯示螢幕顯示選單。
- 按「Down Arrow」（向下箭頭）選取「Color」（色彩）選項，再按「OK」（確定）進入色彩設定，一共有下列三種設定。
 1. 色溫；兩種設定：6500K 和 9300K。將範圍設定為 6500K 時，面板會顯示帶「暖色的紅白色調」；而 9300K 色溫則會產生帶「冷色的藍白色調」。
 2. sRGB；這是一種標準設定，可確認不同裝置（例如數位相機、顯示器、印表機、掃描器等）之間的色彩交換正確無誤。
 3. User Define（使用者定義）；使用者可調整紅綠藍三色，自行選擇其偏好的色彩設定。

註

測量物體受熱時散發的光線色彩。此量測值以絕對刻度（克氏溫度）表示。2004K 等較低的克氏溫度是紅色；9300K 等較高溫度則是藍色。6504K 的中間溫度是白色。

問題 9：我可以將 LCD 顯示器連接到任何 PC、工作站或 Mac 嗎？

答： 可以。所有 Philips LCD 顯示器皆完全相容於標準 PC、Mac 及工作站。若要將顯示器連接到 Mac 系統，您可能需要使用纜線轉接器。如需詳細資訊，建議您與 Philips 業務代表聯絡。

問題 10：Philips LCD 顯示器是否支援「Plug-and-Play」（隨插即用）？

答： 可以，顯示器相容於 Windows 8、Windows 7、Mac OS X 的隨插即用功能。

問題 11：LCD 面板中的殘影、灼影或鬼影是什麼？

答： 長時間連續顯示靜止或靜態影像會導致螢幕產生「灼影」現象，此現象亦稱為「殘影」或「鬼影」。「灼影」、「殘影」或「鬼影」是 LCD 面板技術中的普遍現象。在大部分的情況下，「烙印」、「殘影」或「鬼影」在關閉電源後，會隨著時間逐漸消失。不使用顯示器時，請務必啟動動態螢幕保護程式。如果 LCD 顯示器會顯示靜止的靜態內容，則請務必啟動會定期更新畫面的應用程式。

警告

沒有啟動螢幕保護程式，或沒有執行定期畫面重新整理應用程式，可能會導致無法消失或無法修復的嚴重「燒烙」、「影像殘留」或「鬼影」現象。售後保證不包含上述受損問題。

問題 12：為什麼我的顯示器不能顯示清晰文字，而是顯示鋸齒狀字元？

答： 使用 1600 x 900 @60 Hz 的原始解析度時，LCD 顯示器可以達到最佳效能。若要達到最佳顯示器效能，請使用此解析度。



© 2016 Koninklijke Philips N.V. 版權所有。

Philips 和 Philips Shield Emblem 為 Koninklijke Philips N.V. 的註冊商標，並已獲得 Koninklijke Philips N.V. 授權使用。

規格如有變動，恕不另行通知。

版本：M5203V1L5